

1. 目標

本支援服務旨在：

- 透過培育培訓團隊模式，並著重培育課程領導人才，提升學校課程領導能力和教師團隊專業水平
- 協助學校規劃課程、優化學與教及評估策略，提升非華語學生的中文水平，協助非華語學生盡早融入主流課堂

2. 支援重點

- 協助學校善用「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和《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非華語學生適用》，為非華語學生訂定循序漸進的學習目標、進程和預期成果，幫助非華語學生逐步銜接主流課堂
- 優化學校評估設計，善用「學習架構」分析學生學習顯證，檢視學習成效，回饋學與教
- 發展照顧學生多樣性的學與教策略，提升非華語學生的語文能力和學習中文的興趣
- 協助學校發展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配套，加強課堂內外學習的連繫
- 營造融洽和諧的學習氛圍，建立校園的共融文化

3. 支援活動

- 支援人員通過定期會議，與核心教師團隊協作，發展學校課程，以及進行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
- 核心教師團隊參與跨校專業發展活動，分享和推廣有效的實踐經驗及資源，以促進學校之間的專業交流

4. 注意事項

- 支援服務一般為期一年
- 為善用支援服務，參與學校應：
 - 委派一名課程領導帶領核心教師團隊參與是項專業支援服務，負責與相關支援人員聯絡，並訂定支援服務的具體安排
 - 安排定期會議，讓教師充分參與課程發展的討論、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以及檢視學生學習成效等，從而加強教師的協作與溝通。支援人員會參與不同環節並提供意見，藉以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
 - 允許支援人員在研習期間蒐集學習活動錄影片段及照片、教師反思資料、學生作品等，作專業討論之用
 - 鼓勵核心教師團隊向校內同工及業界分享學校課程發展的成功經驗和共同協作發展的學與教資源（該等材料的版權將由教育

局與有關學校共同擁有。教育局亦保留彙集和修改的權利，以作教育推廣用途)

- 參與學校須遵守相關法例，如發展校本學與教材料時遵守版權條例
- 本支援服務為「推介服務」，每所學校除了可申請最多兩項服務外，還可額外申請本「推介服務」

5. 計劃聯絡人： 林婉薇博士
支援服務統籌單位： 教育局 課程支援分部 小學校本課程發展組
查詢電話： 2158 4909
查詢電郵： scdosbcdp1@edb.gov.hk